

 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学术出版资助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特别委托项目

西南边疆历史与现状综合研究项目·研究系列

从考古发现看中原与 西南地区早期文化的关系

袁广阔 罗 伊 /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学术出版资助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特别委托项目

西南边疆历史与现状综合研究项目·研究系列

从考古发现看中原与 西南地区早期文化的关系

袁广阔 罗 伊 /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从考古发现看中原与西南地区早期文化的关系/袁广阔, 罗伊著.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4. 12

(西南边疆历史与现状综合研究项目·研究系列)

ISBN 978 - 7 - 5097 - 6594 - 4

I. ①从… II. ①袁… ②罗… III. ①考古学文化 - 研究 - 中国 IV. ①K8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28766 号

西南边疆历史与现状综合研究项目·研究系列 从考古发现看中原与西南地区早期文化的关系

著 者 / 袁广阔 罗 伊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宋月华 范 迎

责任编辑 / 孙以年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人文分社 (010) 59367215

地址: 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 100029

网址: 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90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4.75 字 数: 223 千字

版 次 /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6594 - 4

定 价 / 69.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总 序

“西南边疆历史与现状综合研究项目”（以下简称“西南边疆项目”）为国家社科基金重大特别委托项目，由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委托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局组织管理。“西南边疆项目”分为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两个研究方向，其中基础研究类课题成果结集出版，定名为“西南边疆历史与现状综合研究项目·研究系列”（以下简称“西南边疆研究系列”）。

西南边疆研究课题涵盖面很广，其中包括西南区域地方史与民族史等内容，也包括西南边疆地区与内地、与境外区域的政治、经济、文化关系史研究，还涉及古代中国疆域理论、中国边疆学等研究领域，以及当代西南边疆面临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等。上述方向的研究课题在“西南边疆项目”进程中正在陆续完成。

“西南边疆研究系列”的宗旨是及时向学术界推介高质量的最新研究成果，入选作品必须是学术研究性质的专著，通史类专著，或者是学术综述、评议，尤其强调作品的原创性、科学性和学术价值，“质量第一”是我们遵循的原则。需要说明的是，边疆地区的历史与现状研究必然涉及一些敏感问题，在不给学术研究人为地设置禁区的同时，仍然有必要强调“文责自负”：“西南边疆研究系列”所有作品仅代表著作者本人的学术观点，对这些观点的认同或反对都应纳入正常的学术研究范畴，切不可将学者在研究过程中发表的学术论点当成某种政见而给予过度的评价或过分的责难。只有各界人士把学者论点作为一家之言，宽厚待之，学者才能在边疆研究这个颇带敏感性的研究领域解放思想、开拓创新，



唯其如此，才能保证学术研究的科学、公正和客观，也才能促进学术研究的进一步深入和不断繁荣。

“西南边疆项目”自2008年正式启动以来，受到中国社会科学院党组高度重视，中国社会科学院原副院长、“西南边疆项目”领导小组组长江蓝生同志对项目的有序开展一直给予悉心指导。项目实施过程中，还得到中共中央宣传部、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云南省委宣传部、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宣传部、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广西壮族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以及云南、广西两省区高校和科研机构领导、专家学者的大力支持和参与，在此一并深表谢意。“西南边疆研究系列”由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领导对社会科学事业的大力支持，编辑人员严谨求实的工作作风一贯为学人称道，值此丛书出版之际，表达由衷的谢意。

“西南边疆研究系列”编委会

2012年10月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节 关于本书研究内容时空概念的说明	1
第二节 相关地区的考古发现与研究概况	2
第一章 相关地区早期考古学文化序列研究	37
第一节 中原地区序列的再探讨	37
第二节 四川盆地序列的试建立	46
第三节 青藏高原序列的试建立	63
第二章 以关中盆地、陇中高原为纽带的中原地区与 青藏高原	85
第一节 仰韶文化的源流	85
第二节 中原和甘青地区考古学文化的南传	109
第三章 以汉水谷地、长江三峡为纽带的中原地区与 四川盆地	123
第一节 地理通道内部的考古学文化面貌	123
第二节 新石器时代晚期中原地区与四川盆地的联系	142
第三节 青铜时代中原地区与四川盆地的联系	156



第四章 四川盆地与青藏高原的联系	181
第一节 新石器时代晚期四川盆地与青藏高原的联系	181
第二节 青铜时代四川盆地与青藏高原的联系	183
结 语	187
参考文献	193

| 概 | | 述 |

第一节 关于本书研究内容时空概念的说明

考古学文化的比较研究是考古学的基本研究内容之一。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全国范围内普遍展开的发掘工作极大地丰富了考古学研究的内容，为更广阔时空概念下的考古学文化比较研究创造了条件。特别是四川盆地和青藏高原的新材料，吸引了不少学者进行宏观和微观的研究，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国内考古工作发展不平衡的局面。

本书所指的早期文化主要包括两个阶段：新石器时代晚期和青铜时代。根据目前考古发现的内容，前一阶段以灰陶取代红陶和彩陶的主导地位为特征，后一阶段以出现一定数量的青铜器及冶铸遗存为特征，绝对年代从距今 5000 年左右到春秋战国之际。为了说明源流，势必会涉及新石器时代晚期以前和青铜时代以后的文化。

本书的研究对象是中原和西南地区。中原指广义的中原，即以今天河南省为主体的黄河中下游流域，涵盖陕西省东部、山西省和河北省南部、山东省西部、江苏省西北部、安徽省北部等地区。自三皇五帝时代到北宋时期，中原地区一直是中国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之所在，是中华文明最重要的起源地。4000 多年前，禹贡九州之中心的豫州，即称“中州”或“中原”，古有“得中原者得天下”之说，所以中原地区的早期文化对于整个中华民族历史的形成和发展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同时，我们也不能忽视中原以外其他地区的文明进程，苏秉琦先生曾明确指出：“在历史上，黄河流域确曾起到重要的作用，特别是在文明时期，它常常居于主导地位。但是，在同一时期内，其他地区的古代文化也以各自



的特点和途径在发展着。……同时，影响总是相互的，中原给各地以影响，各地也给中原以影响。”^①

今天行政区划上的西南地区通常指四川、重庆、贵州、云南、西藏等五个省、区、市，本书研究的西南地区则限于地理概念上既靠近中原、考古材料又比较丰富的四川盆地和青藏高原，根据自然环境和文化面貌的显著差异，青藏高原不包括西半部的藏北高原。要探讨中原、四川盆地、青藏高原这三个地区考古学文化的关系，必然会涉及它们之间的连接部分，包括两个地理单元——关中盆地、陇中高原和两条地理通道——汉水谷地、长江三峡。我们将结合上述地区的自然环境状况和考古学文化面貌，考察这些地区早期文化交流的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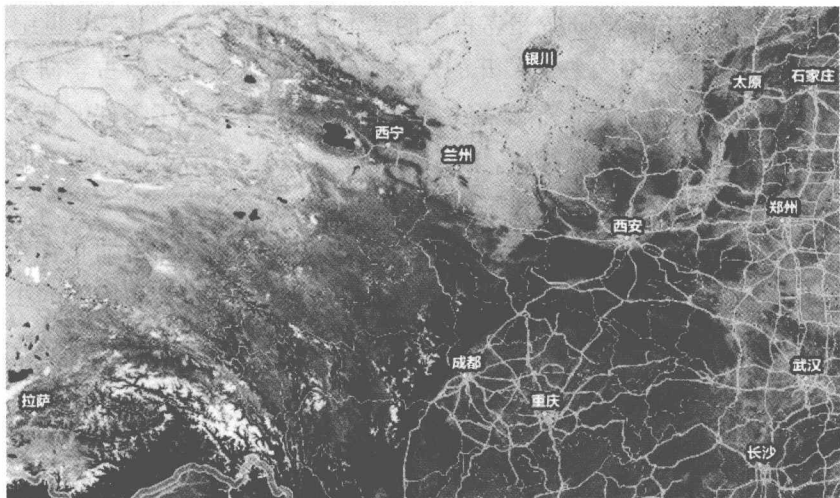


图 1-1 本书研究地理范围示意图

第二节 相关地区的考古发现与研究概况

一 中原地区主要考古学文化的发现与研究概况

中原地处北温带，气候温和、土地肥沃，早在几十万年前就有人类

^① 苏秉琦：《关于考古学文化的区系类型问题》，《文物》1981年第5期。



活动。迄今为止，山西、河南境内已发现数量众多的旧石器出土地点，其中河南有近百处，大都集中分布在伏牛山—秦岭一线的豫西和豫西南低山丘陵地带。近年舞阳大岗遗址出土的一批细石器材料尤为重要^①，它同许昌灵井的细石器基本相同^②，说明至迟在旧石器时代晚期，人类开始由西部的低山丘陵地区向广袤的豫中平原迁移。根据目前的考古资料，河南境内还没有发现距今一万年左右的新石器时代遗址，稍晚一些的新石器时代早期遗址主要集中在郑州附近。

1. 裴李岗文化

裴李岗文化是中原地区已知年代最早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其以嵩山为中心，在河南全境都有分布，发现的遗址地点共有百余处，南到南阳、北至濮阳、东达商丘、西抵三门峡，经过正式考古发掘的典型遗址有舞阳贾湖^③、新郑裴李岗^④、沙窝李^⑤、新密莪沟北岗^⑥、临汝中山寨^⑦和辉县孟庄^⑧等。碳十四测年数据显示，裴李岗文化距今 9000 ~ 7000 年，是黄河流域较早进入原始农业氏族社会的一支新石器时代文化。

由于裴李岗文化延续了两千年左右，本身经历了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考古工作者根据其典型遗址在地层关系和器物形制上的变化特征，

①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河南考古四十年》，河南人民出版社，1994。

② 晓平：《河南许昌灵井地区发现细石器材料》，《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1966年第1期；周国兴：《河南许昌灵井的石器时代遗存》，《考古》1974年第2期。

③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舞阳贾湖》，科学出版社，1999。

④ 开封地区文管会等：《河南新郑裴李岗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78年第2期；开封地区文管会等：《裴李岗遗址1978年发掘简报》，《考古》1979年第3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河南一队：《1979年裴李岗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82年第4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河南一队：《1979年裴李岗遗址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84年第1期。

⑤ 薛文灿：《沙窝李新石器时代遗址调查》，《中原文物》1982年第2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河南一队：《河南新郑沙窝李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83年第12期。

⑥ 河南省博物馆、密县文化馆：《河南密县莪沟北岗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简报》，《文物》1979年第5期；河南省博物馆、密县文化馆：《河南密县莪沟北岗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河南文博通讯》1979年第3期。

⑦ 方孝廉：《河南临汝中山寨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78年第2期；临汝县博物馆：《河南临汝中山寨遗址调查简报》，《考古》1986年第6期；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河南一队：《河南临汝中山寨遗址试掘》，《考古》1986年第7期。

⑧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辉县孟庄》，中州古籍出版社，2003。



将裴李岗文化分为三期：

第一期以贾湖遗址的下层为代表。陶器主要为夹砂红陶和红褐陶，泥质陶很少，纹饰以磨光红衣和细绳纹为主，也有少量刻划纹和戳刺纹，器形仅见圜底和平底器。典型器有角把罐、双耳罐、深腹钵、四角形浅腹钵、兽头形支架等。

第二期以裴李岗遗址的下层墓葬为代表。陶器以泥质红陶为主，夹砂红陶和红褐陶次之，纹饰以素面为主，有少量刻划纹和乳钉纹，器形仅见圜底和平底器。典型器有深腹钵、小口双耳壶、深腹罐等。

第三期以沙窝李遗址的上层墓葬为代表。陶器以夹砂红陶和红褐陶为主，泥质红陶的数量降到次要位置，泥质灰陶和黑陶的比例增加，纹饰有乳钉纹、指甲纹、坑点纹、篦点纹和绳纹。典型器有深腹圜底钵、盆形鼎、罐形鼎、深腹罐、碗等，小口双耳壶的数量明显减少。

后来，研究者又根据裴李岗文化的新材料，提出裴李岗文化可分为若干类型。如赵世纲先生认为有裴李岗和翟庄两种类型，前者以裴李岗、莪沟北岗遗址为代表，分布在浅山和丘陵地区，后者以漯河翟庄、舞阳贾湖遗址为代表，主要分布在平原地区。^① 郑乃武先生根据临汝中山寨遗址的资料把裴李岗文化分为裴李岗类型和中山寨类型，前者以裴李岗和莪沟遗址为代表，后者以中山寨下层文化为代表，出土陶器火候较高，质量与裴李岗和莪沟等遗址有显著的不同。^② 贾湖遗址的发掘者张居中先生指出，贾湖遗址的文化面貌与嵩山周围的裴李岗、莪沟等遗址的文化面貌既有不少共同因素，又有许多差异，贾湖一期的文化因素则不同于其他遗址，年代明显早于其他遗址，张先生认为应给予新的定名。贾湖遗址内涵丰富，具有一定的典型性，故将以贾湖遗址为代表的这类遗存称为“贾湖类型”^③。

2. 仰韶文化

仰韶文化是我国第一个正式命名的新石器时代文化，首次发现地即

① 赵世纲：《裴李岗文化的几个问题》，《史前研究》1985年第2期。

② 郑乃武：《略论裴李岗文化类型与仰韶文化的关系》，《中国考古学研究》，文物出版社，1986。

③ 张居中：《试论贾湖类型的特征与周围文化的关系》，《文物》1989年第1期。



在河南省渑池县仰韶村。1921年10月，经中国政府批准，受聘为政府矿业顾问的瑞典地质学者安特生和中国学者袁复礼、陈德光等对仰韶村遗址进行发掘，获得了丰富的文物资料，证实此处为新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存，这是我国第一次科学意义上的田野考古发掘，由此揭开了中国考古学发展史的新篇章。

1923年，安特生根据他所调查和发掘的资料，出版了《中华远古之文化》一书，他在该书中首次提出了“仰韶文化”这一命名，并通过分析仰韶文化的特征，对其性质做了探讨：“据已发现之各器观之，余以为仰韶遗址，实为未有文字记载以前汉族文化所遗留也。”^① 1925年，安特生在《甘肃考古记》中，把甘肃地区的考古资料分为六期，即齐家期、仰韶期、马厂期、辛店期、寺洼期和沙井期，前三期属于“新石器时代之末期，与新石器时代及铜器时代之过渡期”，后三期属“紫铜时代及青铜时代之初期”。由于受到李希霍芬“中国文化西来说”的影响，安特生认为齐家文化早于仰韶文化又位于河南以西，而齐家文化的某些陶器又与中亚的某些陶器接近，因此推断甘肃地区的新石器时代文化当源于西方，以后逐渐传入河南，遂提出了“仰韶文化西来说”^②。安特生的“仰韶文化西来说”在中外学术界产生了很大影响，随着考古发现的增多，我国学界对该理论展开了持久而深入的讨论。1934年，梁思永先生在其主持发掘的安阳后岗遗址发现了仰韶、龙山、殷墟文化的三叠层，从地层学上解决了豫北地区仰韶、龙山和商文化之间的年代关系问题。^③ 尹达先生对仰韶村、不召寨遗址的仰韶和龙山遗物进行系统分析后指出：“齐家坪遗址的陶器全是单色，且与河南不召寨及仰韶村的龙山式陶器相似；既知河南龙山式陶器晚于仰韶式，则齐家坪是否可以置于仰韶期之前，似尚有问题。”^④ 1945年，夏鼐先生在甘肃广河县阳洼湾发掘的齐家文化一号墓葬填土中发现了仰韶文化的彩陶片，由此认为“这次我们发掘的

① 安特生：《中华远古之文化》，袁复礼译，《地质汇报》第五号，1923年农商部地质调查所印行。

② 安特生：《甘肃考古记》，乐森寻译，《地质专报》甲种第五号，1925年6月农商部地质调查所印行。

③ 梁思永：《小屯、龙山与仰韶》，《梁思永考古论文集》，科学出版社，1959。

④ 尹达：《龙山文化与仰韶文化分析》，《中国新石器时代》，三联书店，1979。

地层上的证据，可以证明甘肃仰韶文化是应该较齐家文化为早”^①，从而证实安特生所谓齐家期早于仰韶期的观点是一种误说。1949年以后，仰韶文化来源的研究得到普遍关注，学术界认定仰韶文化是黄河流域自身发展起来的古老文化。对于提出“仰韶文化西来说”并引发如此大讨论的安特生，严文明先生有一段比较客观的认识：“当一些中国学者提出批评时，安特生进行了深刻的反思，而后他又依据一些新材料对中国的仰韶文化和甘青地区的文化进行了深入细致的研究。安特生注意到马厂期非过去认为的仰韶期彩陶同特里波列彩陶相似，并认为新疆的彩陶同仰韶期彩陶没有关系，从而认为它们在地域上很难连接起来。他指出河南及甘肃的仰韶时期，没有任何证据表明有另一种族参加了陶器的制作，说明早在仰韶时期，中国人就是陶器的主人。”^②

仰韶文化同样延续时间很长，大约距今7000~5000年，属于新石器时代中期的代表性文化，分布地域广泛，涵盖了中原及其周边的众多遗址，所以仰韶文化的区系类型问题也十分复杂。苏秉琦先生通过20世纪50年代末60年代初在洛阳王湾、郑州大河村、秦安大地湾等遗址的重点工作，把这些遗址的仰韶文化遗存同宝鸡、陕县之间仰韶文化中心区的遗存进行比对，分出半坡和庙底沟两大类型，认为“是仰韶文化在长期发展过程中形成的诸变体中两种主要的变体，而不是仰韶文化先后的发展阶段”^③。20世纪80年代中期，苏先生根据新的考古资料又将仰韶文化分为三个区系，包括分布于宝鸡—陕县之间的仰韶文化“中心区系”、宝鸡以西的“西支区系”和陕县以东的“东支区系”。“西支区系”以秦安大地湾遗址为代表，发掘者将其分为四期，曾用“大地湾一期、半坡、庙底沟、石岭下”分别表示年代顺序和各期特征，该区系的研究与中心区系相比，缺乏器物群组合排列的逻辑性；“东支区系”以洛阳王湾、郑州大河村遗址为代表，可直接同中心区系比对的典型因素是玫瑰花图案彩陶盆，但缺乏如中心区系前后两大期之间紧密衔接的关系。^④张忠培先

① 夏鼐：《齐家期墓葬的新发现及其年代的改订》，《考古学报》1948年第3期。

② 严文明：《仰韶文化研究中几个值得重视的问题》，《中原文物》1986年特刊。

③ 苏秉琦：《关于仰韶文化的若干问题》，《考古学报》1965年第1期。

④ 苏秉琦：《纪念仰韶村发现六十五周年（代序言）》，《中原文物》1986年特刊。

生认为河南地区的仰韶文化地方类型存在一定的分布范围，有自己的发展脉络，当为一个独立的考古学文化。因此，张先生主张把分布于豫西地区的庙底沟类型命名为庙底沟文化、豫北地区的后冈类型命名为后冈一期文化、豫中地区的大河村类型命名为秦王寨文化。^① 张居中先生则认为三门峡地区的仰韶文化属于典型的庙底沟类型，其文化传统和文化面貌与关中地区有更为密切的联系，而与郑洛地区的区别比较明显。以嵩山为中心的郑、洛、汴、许等地区的文化，具有较为清晰的发展脉络，应为一单独的考古学文化，可以最具代表性的大河村遗址命名为“大河村文化”。豫东、豫东南地区的同时期文化与大汶口文化的关系更为密切，应属于大汶口文化的范畴。豫北地区的后冈一期遗存和豫西南地区的下王岗一期遗存与大河村文化有一定差异，但也有许多相似之处，均构不成独立的发展体系，应视为大河村文化的两个地方类型。^② 到目前为止，已提出的仰韶文化类型名称有庙底沟、三里桥、半坡、秦王寨、大司空、后冈、半坡晚期、西王村、史家、王湾、大河村、下王岗、钓鱼台、百家村、南杨庄、下潘汪等。

关于仰韶文化的社会性质，学术界同样进行过热烈的讨论。20世纪60年代初期基本上有两种看法：一种认为仰韶文化处在母系氏族社会阶段，1959年出版的《庙底沟与三里桥》一书首次提出：“当时的社会组织是属于母系氏族的繁荣时期”^③，随后不少学者都发表了自己的看法，绝大多数表示赞同这个观点，他们认为，锄耕农业是母系氏族社会的经济基础，仰韶时期的农业处于锄耕阶段，当时的社会性质应该是母系氏族社会。1963年出版的《西安半坡——原始氏族公社聚落遗址》一书也认为半坡社会属于母系氏族的繁荣阶段。^④ 另一种认为仰韶文化属父系氏族社会，最早提出这一观点的是许顺湛先生，他认为仰韶时期已进入父系氏族社会，主要论据是当时已经出现了农业和畜牧业的第一次社会大

① 张忠培：《研究考古学文化需要探索的几个问题》，《文物与考古论集》，文物出版社，1986；张忠培：《客省庄文化及其相关诸问题》，《考古与文物》1980年第4期。

② 张居中：《仰韶时代文化刍议》，《中原文物》1986年特刊。

③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庙底沟与三里桥》，科学出版社，1959。

④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陕西省西安半坡博物馆：《西安半坡》，文物出版社，1963。

分工，而社会大分工是父系氏族社会的基础；出现了交换和私有制，是父系氏族社会的标志；出现了男性生殖器崇拜物，是父系氏族社会在意识形态上的反映。^① 60年代中期出现了第三种意见，苏秉琦先生在《关于仰韶文化若干问题》中把仰韶文化分为早、晚两期，并对仰韶文化这两期的农业、手工业、住房以及埋葬习俗等方面进行剖析后指出：“我们似乎不能认为仰韶文化的两期是属于不加区别的社会发展阶段……仰韶文化的后期正是我国仰韶文化的上升阶段的终点到它的发生变革变化阶段的起点之间的文化遗存。”^②

3. 龙山文化

龙山文化是广泛分布于黄河中下游地区的新石器时代晚期文化，距今4900~4100年。河南地区的龙山文化最早由梁思永先生于1931年在安阳后岗遗址中发现，该遗址的第二层文化堆积，当时称作“后冈二期”。限于发掘地点均在豫北，“后冈二期”遗存普遍存在于各遗址中，其文化面貌既与山东的典型龙山文化有相似之处，又具自身特点，故被梁思永先生称为龙山文化的“豫北区”。^③ 后来，尹达先生根据浚县辛村出土的考古材料，称其为“龙山文化的辛村期”^④。

安志敏先生最早根据时代和地域的不同，把河南龙山文化遗存分别命名为“庙底沟二期文化”和“河南龙山文化”，认为它们是山东龙山文化的一种变体，又以“河南龙山文化”的首次发现地来命名，称其为“后冈二期文化”。^⑤ 正如郑杰祥先生指出的：“安先生所提出的这些新的命名，在当时的情况下较好地概括了这类文化的分布地域和内涵，推动了这方面的考古和研究工作的开展，因此，很快被学术界所广泛采用，迄今一直被沿用着。”^⑥ 邹衡先生将后冈二期和王湾三期所代表的两类遗存当作两种文化来看待^⑦。安金槐先生则指出以现代行政区划来命名考古

① 许顺湛：《“仰韶”时期已进入父系氏族社会》，《考古》1962年第5期。

② 苏秉琦：《关于仰韶文化若干问题》，《考古学报》1965年第1期。

③ 梁思永：《后冈发掘小记》，《安阳发掘报告》（第四册），1933。

④ 尹达：《中国新石器时代》，三联书店，1979。

⑤ 安志敏：《试论黄河流域新石器时代文化》，《考古》1959年第10期。

⑥ 郑杰祥：《夏史初探》，中州古籍出版社，1988。

⑦ 邹衡：《试论夏文化》，《夏商周考古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0。



学文化的方法是不足取的，并按地域把豫北、豫中、豫东和豫西的龙山遗存从考古学文化的层次上加以区分。^① 严文明先生在《龙山文化和龙山时代》一文中第一次明确地把郑州以西、以嵩山为中心的豫西地区龙山文化时期遗存命名为“王湾三期文化”^②。

中原地区龙山文化中晚期城址大量出现，从整个社会的变化状况分析，这一阶段都对应于中国历史上的万邦时期，也是早期国家孕育的时期。如李民先生指出：“不是说当时所有的邦都已具备国家的要素，有的邦仍处于氏族社会；有的邦氏族制度正在逐步解体，处在一个动荡不安的历史阶段。不可否认，其中有的大邦在不断增强其基础，扩充其势力并不断吞并融合各小邦的基础上，在内部经济实力不断发展的条件下，逐步进入了国家的萌芽时期。或者说，有的大邦此时已形成了国家的雏形。”^③

4. 二里头文化

二里头文化是介于河南龙山和郑州二里岗早商文化之间的考古学文化。根据偃师二里头遗址出土的遗物和碳十四测年数据，可以确定二里头文化已进入青铜时代和文献记载的夏王朝纪年。

1953年，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在登封玉村发现了一种与郑州二里岗文化既有联系又有区别、“似属两个文化系统”的文化遗存。^④ 1954年，在洛阳东干沟发现了与玉村相同的遗存。^⑤ 1956年，郑州洛达庙遗址出土了大量这类遗存^⑥，在当时具有一定代表性，故学术界将其命名为“洛达庙类型文化”。1959年，徐旭生先生来到颍水谷上游和洛阳平原地

① 安金槐：《试论河南龙山文化与夏商文化的关系》，《中国考古学会第二次年会论文集（1980）》，文物出版社，1982。

② 严文明：《龙山文化和龙山时代》，《文物》1981年第6期。

③ 李民：《中原古代文明进程中的“万邦”时期》，《中原地区文明化进程学术研讨会文集》，科学出版社，2006。

④ 韩维周、丁伯泉、张永傑、孙宝德：《河南登封玉村古文化遗址概况》，《文物参考资料》1954年第6期。

⑤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发掘队：《1958年洛阳东干沟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59年第10期。

⑥ 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第一队：《郑州洛达庙商代遗址试掘简报》，《文物参考资料》1957年第10期。

区进行考古调查，在偃师县翟镇乡二里头村发现了一处大型遗址^①，立即引起了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领导的高度重视。当年秋，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发掘队和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分别组成考古队对二里头遗址进行试掘。^②同年4月，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还发掘了偃师灰嘴遗址，包含有丰富的与二里头遗址相同的遗存和二里岗文化的遗存。^③从后来发表的资料可以看出，灰嘴遗址二里头文化早期遗存十分典型。60年代，随着二里头遗址大规模的发掘，出土了大量重要遗迹和遗物，使整个学术界意识到二里头遗址远比洛达庙遗址面积广大、文化层堆积更为丰厚、文化内涵也更典型，原以洛达庙遗址命名的“洛达庙类型文化”已经不能代表二里头遗址所反映的全部面貌，因此经夏鼐先生提议，将其易名为“二里头文化”。^④

学术界对于二里头文化分期的认识，随着二里头遗址的发掘不断细化和深化。最初分早、中、晚三期^⑤，70年代在晚期的宫殿基址上发现了新的地层单位，定为第四期遗存^⑥，遂形成了二里头文化一期至四期的基础。80年代，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二里头工作队根据新的资料，提出二里头遗址的二、三、四期均可分出偏早和偏晚两个阶段。^⑦90年代初，李维明先生结合多个遗址的资料，对陶器进行排比、分析，将二里头文化细化为早晚两个大的阶段、四个小的时间段、八组更小的年代段。^⑧之后，郑光先生又将二里头遗址分为五期，认为一期遗存虽少，但带有浓厚的龙山文化的特点。^⑨目前，研究者普遍仍采用四期的分法。

① 徐旭生：《1959年夏豫西调查“夏墟”的初步报告》，《考古》1959年第11期。

②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发掘队：《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65年第5期。

③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资料。

④ 夏鼐：《碳十四测定年代和中国史前考古学》，《考古》1977年第4期。

⑤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发掘队：《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65年第5期。

⑥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二里头工作队：《河南偃师二里头早商宫殿遗址》，《考古》1974年第4期。

⑦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二里头工作队：《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1980~1981年Ⅲ区发掘简报》，《考古》1984年第7期。

⑧ 李维明：《二里头遗址二里头文化陶器编年辨微》，《中原文物》1991年第1期。

⑨ 郑光：《二里头陶器初论》，《二里头陶器集粹》，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